

要維護信仰的純正

提摩太前書 1:1-20

莊祖鯤 牧師

前言(1:1-2)

《提摩太前書》是一封保羅寫給他的門徒提摩太的書信，雖是私人信件，卻是談論有關教會管理的信。因此自十八世紀開始，《提摩太前書》就與《提摩太後書》及《提多書》被併稱為「教牧書信」。

提摩太可能在二十歲左右就開始跟隨保羅(徒16:1)，因此他成為保羅最貼心的同工及夥伴，所以保羅稱他為「真兒子」。依據這些書信的內容來判斷，提摩太不但年輕，而且個性較為內向、怯弱，需要鼓勵。

I. 假教師及律法的誤用(1:3-11)

1. 假教師及他們錯謬的道理(1:3-7)

- 這些假教師常常「妖言惑眾」，他們所傳的「異教」其實主要不在於其錯誤或怪異，而是在於喜歡「標新立異」。
- 這「荒渺無憑的話語」乃是虛構的「神話」(myths)，是一些老婦(4:7)或猶太人(提多1:14)所捏造的故事，其中包括一些創世記家譜的傳說。這些按著私意所增添的話語，只會引起不必要的爭議，並不造就人的屬靈生命。
- 第5節的「命令」是指保羅的教訓、囑咐。「總歸」也可以譯為「目的」(goal, purpose)。
- 神聖的愛(希臘文是agape)是出自於：
 - 1)清潔的心—因不斷認罪蒙赦免，而被潔淨的心；
 - 2)無污的良心—常在聖靈的光照下，能分辨是非的良心；
 - 3)真誠的信心—對神絕對的信心，才能活出超越的愛。
- 分辨假教師的基準之一，就是他們的教訓是帶來愛裡的合一，或是紛爭？是使信徒過聖潔生活，還是自以為義？

2. 律法的正確功用(1:8-11)

- 第8-9節的希臘文意思是「律法的合法功用乃是為了不法之人」(The lawful use of the law is for the lawless)。
- 這裡所列各種罪行的「黑名單」與十誡是平行的，這些人都 是被定罪的。

II. 保羅的見證(1:12-17)

- 保羅自稱過去他是褻瀆神、逼迫人、侮慢人(或「暴力的」)，甚至是「罪魁」(v.15)。這種對自己的罪感到「罪孽深重」的認知，是真基督徒最明顯的標誌。
- 保羅所要強調的是自己「蒙了憐憫」(v.13,16)，因此保羅的經歷成為其他同樣陷溺在罪惡中的人之鼓勵。對保羅而言，神的恩慈乃是福音的核心。

III. 提摩太的使命(1:18-20)

- 保羅提醒提摩太以及後代的教牧同工們，牧養教會將是一場屬靈的「爭戰」，所以要預備好打仗。而爭戰的對象，包括教會內部(如假教師的蠱惑、分門結黨造成的紛爭、道德的墮落等)和外面(如猶太人的攻擊、羅馬政府的逼迫等)。
- 作為教會的領袖，要面對這個屬靈爭戰最重要的是要有信心和良心。信心是有關信仰的，良心是有關道德的，在這個屬靈爭戰中，兩者都是不可或缺的。

討論問題：

- (1)你可否列舉一些今天教會中一些類似這種標新立異的「荒渺無憑的話語」？我們要如何防止？請分享。
- (2)請分享你自己如何從清潔的心、無虧的良心及真誠的信心生出神聖的愛來的經歷。
- (3)你對你自己過去的罪如何看？你會形容自己是「罪魁」嗎？請分享。